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业务规定

关于调整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班 舱位设置及管理规定的通知

根据公司安排，为充分利用航班舱位价值，提升整体收益水平，现调整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班舱位设置及管理规定，修改内容如下：

1. 原公务舱舱 Z 舱调整为：经济舱；
2. 经济舱顺序为：

Y/B/H/K/L/M/X/V/N/Q/P/A/Z/U/T/G/S/O。

本文件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生效，适用航班日期 2020 年 1 月 26 日（含）起。《GSIR19016-关于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班舱位设置及管理规定的通知》同时废止。

本文件下发后，请各相关单位严格按舱位设置及对应含义申报运价政策。同时针对大客户政策奖励标准、渠道类政策（高返、冲量等）、常旅客积分累积标准等，请相关单位进行调整。

特此通告

附件：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线舱位设置及管理规定的通知

天航市场销售部国际业务分部

2020年1月25日

附件：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线舱位设置及管理规定

一、舱位设置：

| 舱位等级 | 舱位代码 | 基本定义 | 功能定义 |
|-------|------|---------|-----------------------|
| 公务舱 | C | 公务舱普通舱位 | 无限制 |
| | D | 公务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I | 公务舱折扣舱位 | 提前销售、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R | 公务舱折扣舱位 | 促销舱、产品舱、中转舱位、团队舱 |
| | J | 免票舱位 | 海航集团、天航各类优惠票、免票兑换专用舱位 |
| 超级经济舱 | W | 超经舱普通舱位 | 无限制 |
| | E | 超经舱折扣舱位 | 无限制 |
| 经济舱 | Y | 经济舱普通舱位 | 无限制 |
| | B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H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K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L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M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X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V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N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提前销售、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Q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提前销售、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P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提前销售、周中周末规则舱位 |

| | | |
|---|---------|-----------------------|
| A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临时促销舱位 |
| Z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周中周末规则、临时促销舱位 |
| U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中转专用舱位 |
| T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中转专用舱位 |
| G | 经济舱团队舱 | 团队运价、团队产品 |
| S | 经济舱折扣舱位 | 积分兑换专用舱位 |
| O | 免票舱位 | 海航集团、天航各类优惠票、免票兑换专用舱位 |

二、舱位及对应运价水平排序：

此排序不作为升舱补差的依据，升舱补差仍需依据实际政策中对应的舱位规定。

1. 公务舱：C>D>I，R，J 舱不参与排序。
2. 超级经济舱：W>E
3. 经济舱：Y>B>H>K>L>M>X>V，U>T，N/Q/P/A/Z/S/G/O

不进行排序。

三、舱位属性

1. 提前销售属性

适用舱位：I/N/Q/P 舱

各区域统一提前天数维度如下表，各航线在呈报时可根据各自航线销售进度来选择销售天数：

| 区域 | 提前天数 |
|---------------|-----------------|
| 欧洲区（不含俄罗斯及中东） | 14/30/45 天 |
| 欧洲区（俄罗斯及中东） | 7/14/21/30/45 天 |

| | |
|---------------|-----------------|
| 亚太区（澳大利亚、新西兰） | 14/30/45 天 |
| 亚太区（不含澳、新） | 7/14/21/30/45 天 |

2. 周中周末属性

适用舱位：D/I/B/H/K/L/M/X/V/N/Q/P/A/Z 舱

周中划分：周一周二周三周四

周末划分：周五周六周日

4. 中转属性

适用舱位：R/U/T 舱

用于 OD 运价、Through Fare 政策

5. 临时促销属性

适用舱位：R/A/Z 舱

用于市场行情差于预判，需针对销售进度较差的航班做短期的促销价格，加大销售力度的政策。

6. 免票属性

6.1 积分舱位：J/S 舱

用于金鹏会员积分兑换免票、金鹏会员积分升舱（包含金鹏会员升舱券）

6.2 集团、控股各类优惠票、免票专用属性

适用舱位：J/O 舱

7. 团队属性

适用舱位：R/G 舱

四、管理规定

4.1 适用范围

4.1.1 适用于由天航承运的使用 826 票证销售的国际及地区航线客票；

4.1.2 适用于与天航有 IET 的其它航空公司使用其票证销售的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线客票；

4.1.3 适用于天航自营航班、包机航班及天航作为实际承运方的代码共享航班。

4.2 管理规定

4.2.1 各运价政策呈报单位原则上应按照本文件规定的舱位含义及各舱位的价格区间申请及设计本地始发的国际及地区航线运价政策。

4.2.2 特殊旅客（含怀孕超过 32 周不足 36 周的健康孕妇、无成人陪伴儿童、障碍旅客、犯罪嫌疑人等）购票，必须在天航直属售票处或经特别授权的售票处办理，未经授权的售票处无权销售，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均由出票单位承担。

本文件未尽事宜一律参照当期的《天航国际及地区航线销售运价手册》的相关规定执行。